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LC Paper No. CB(3) 853/10-11

**Paper for the House Committee meeting
of 10 June 2011**

**Questions scheduled for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meeting of 22 June 2011**

(Subject to change by Members before expiry of formal notice period)

Questions by:

- | | | |
|------|----------------------------|-----------------|
| (1) | Hon Andrew LEUNG Kwan-yuen | (Oral reply) |
| (2) | Hon TAM Yiu-chung | (Oral reply) |
| (3) | Hon LAU Kong-wah | (Oral reply) |
| (4) | Dr Hon PAN Pey-chyou | (Oral reply) |
| (5) | Hon Albert HO Chun-yan | (Oral reply) |
| (6) | Hon Starry LEE Wai-king | (Oral reply) |
| (7) | Dr Hon Samson TAM Wai-ho | (Written reply) |
| (8) | Hon IP Wai-ming | (Written reply) |
| (9) | Hon Ronny TONG Ka-wah | (Written reply) |
| (10) | Hon CHAN Kin-por | (Written reply) |
| (11) | Hon Alan LEONG Kah-kit | (Written reply) |
| (12) | Dr Hon Joseph LEE Kok-long | (Written reply) |
| (13) | Hon CHEUNG Man-kwong | (Written reply) |
| (14) | Hon Jeffrey LAM Kin-fung | (Written reply) |
| (15) | Hon Audrey EU Yuet-mee | (Written reply) |
| (16) | Hon CHAN Hak-kan | (Written reply) |
| (17) | Hon WONG Kwok-hing | (Written reply) |
| (18) | Hon LEE Wing-tat | (Written reply) |
| (19) | Hon Albert CHAN Wai-yip | (Written reply) |
| (20) | Hon Frederick FUNG Kin-kee | (Written reply) |

註 :

NOTE :

議員將採用這種語言提出質詢

Member will ask the question in this language

初稿

Web site security

(1) 梁君彥議員 (口頭答覆)

雲端運算，是一種基於互聯網的運算方式，透過這種方式，共享的軟硬件資源和資訊可以按需提供給電腦和其他裝置。政府的“香港政府一站通”網站也會邀請用家自願提供個人資料，方便用家。可是與雲端運算有關的問題開始一一浮現：某知名日本遊戲公司的整合線上服務在4月被黑客入侵，令到全球多達7,700萬名的用戶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出生日期、電郵地址，相信逾 1,100 萬信用卡資料或已外洩。其後該公司旗下的其他業務也被黑客攻擊，使得該公司將近1億用戶的資料被竊取。而同時4月底某大型雲端運算服務公司出現了故障，不但令數千網站癱瘓兩天，現在更令部份客戶的數據永久喪失。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香港政府一站通”有沒有曾被黑客入侵過，如有，當局的應對方式為何，及會如何減低黑客入侵雲端運算系統；
- (二) 當局在上述日本遊戲公司及雲端運算服務公司事故後，有否重新評估政府網站的風險及加強其保安；及
- (三) 隨著科技的高速發展，網上罪行種類繁多，但由於相關的條例過於陳舊而變得沒有阻嚇力，當局會否打算審視有關電腦罪行條例，如有，請詳列時間表及將修改條例內容；若否，則原因為何？

初稿

Management of assets accumulated under the mandatory provident fund schemes

(2) 譚耀宗議員 (口頭答覆)

最近強制性公積金管理局公布，截至2010年12月，全港的強積金資產有3,654億元，自2000年12月實施以來的內部回報率為每年5.5%。在5種不同類型的投資產品中，其中保守基金、保證基金及貨幣市場基金的年回報率卻分別只有1.2%、1.6%及0.8%。為了保障強積金供款人權益，提高強積金的回報率，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基於過去5年，政府外匯基金投資組合的平均回報率達到7.1%，政府有否計劃設立一項中央統一營運的基金，使用外匯基金的投資管理方法，以較低風險的運作模式，為市民賺取較高的投資回報；若有，詳情為何；若沒有，原因為何；
- (二) 現有法規並沒有要求強積金公司向供款人彙報每年向其收取的費用，政府有否計劃要求強積金公司定期向僱員報告從供款及每宗交易中扣除的費用，並列明收費的各項明細；若有，詳情為何；若沒有，原因為何；及
- (三) 政府會否考慮立法規定不同種類投資基金的收費上限，從而減少供款人的資產被管理費蠶食的情況，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稿

Throwing objects from height

(3) 劉江華議員 (口頭答覆)

2008年12月、2009年5及6月，旺角行人專用區發生三宗高空擲鎗水彈案，至今懸而未破。據報道，警方決定撤走警力，現只剩16名旺角警署特遣隊人員當更。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警方是否已撤走或縮減，專責在旺角行人專用區監視「擲鎗水彈案」的警員人手？有關報道指，記者能自出自如入附近一帶的唐樓，若警方減少人手監視及巡邏，是否容易讓兇徒再次有機可乘？能否提供現時之警力安排？減少警力是否有理據支持；
- (二) 自安裝以來，旺角的天眼系統成效如何？有否發現可疑人物或線索？若兇徒一旦再度犯案，天眼能否有效協助緝兇？曾發生同類案件的深水埗區，早前曾計劃安裝天眼，現進展如何？會否考慮在其他鬧市地區或行人專用區設置天眼；及
- (三) 高空擲鎗水彈的涉案兇徒仍然逍遙法外，當局評估風險為何？將如何處理或跟進案件？雖然兩年來旺角未有再發生高空擲鎗水彈，但警方難以確保狂徒會否計劃「乘虛而入」，待警方放鬆則再度犯案。警方如何確保撤走警力後，防止兇徒再犯案，以及將兇徒緝拿歸案？

初稿

Non-civil service contract staff

(4) 潘佩璆議員 (口頭答覆)

自1999年政府開始推行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計劃起，各政策局及部門都以合約模式聘請額外人員，以應付短期、有時限或季節性的臨時公共服務。現時，各政府部門共聘用約16 000名全職非公務員合約僱員。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5年，政府各政策局及部門總共將多少個非公務員合約職位轉為常額編制；而在轉為常額職位時，各部門又吸納了多少以合約聘請僱員，將他們由合約制轉為常額編制，而該批能夠成功轉制的僱員在政府服務的平均年資是多少；
- (二) 鑑於不少服務多年的合約僱員，當其工作的職位能轉為常額時，卻因不合資格申請而被拒諸門外，故當局能否研究設立彈性機制，容許非公務員合約僱員透過「內部招聘」的形式成為公務員、又或以內部讓具經驗的合約僱員能繼續留任，避免造成青黃不接的問題。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 (三) 公務員事務局會否每年檢討各部門聘用非公務員合約僱員，並為各部門設立上限，以限制部門聘用合約僱員的數目；如會，有關計劃何時實行，如否，原因為何；而鑑於各政府部門存在大量合約僱員從事部門行政及支援工作，而他們的薪酬、待遇卻各有不同，故公務員事務局會否考慮成立「中央行政支援組」，由公務員事務局進

初稿

行統一招聘，為各部門提供臨時性的
行政、文書及資訊科技等支援服務？

初稿

Environmental impact of the use of nuclear power

(5) 何俊仁議員 (口頭答覆)

有關本港的核能發展，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鑒於環境局局長於2010年11月10日回覆本會議員的質詢表示，大亞灣核電站(下稱核電站)每年產生約50噸乏燃料，並存放在專用的儲存水池內提供冷卻和輻射屏蔽，待其輻射和熱量隨著時間降低後運離核電站，現時，存放於核電站內的乏燃料數量和處理成本分別為何；存放乏燃料專用的儲存水池可容納的乏燃料數量為何，及預計載滿時間為何；及有否預計乏燃料的輻射和熱量隨著時間降低的年期為何；在其輻射和熱量降低後，乏燃料最終會被運送的目的地為何；是否知悉該目的地處理乏燃料的手法；若是，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會否主動了解；
- (二) 環境局局長又表示，核電站其他放射性廢料的每件產量不足200立方米(包括其包裝物料)；按照國際做法，核電站會視乎廢料的性質，將廢料以混凝土或金屬罐封存，並暫時存放在核電站內，最後送往符合規定的廢料庫封存；那現時存放於核電站內的放射性廢料數量和處理成本分別為何；最後送往符合規定的廢物庫封存的具體時間表為何；「符合規定的廢物庫封存」的準則、位置及其他詳情為何；就廢料以混凝土或金屬罐封存，其準則為何；及

初稿

- (三) 有否就核電站產生的乏燃料和其他放射性廢料對環境的影響進行研究；若有，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會否就此進行研究？

初稿

Regulation of the use of beauty treatment devices

(6) 李慧琼議員 (口頭答覆)

報道指消委會今年首四個月接獲四十八宗醫學美容投訴，是去年全年總數的約38%，當中涉彩光、雷射激光美容投訴最多佔五成半；注射式美容如肉毒桿菌、美白針等投訴亦明顯增加，平均每個月2.75宗，較去年的1.33宗上升逾倍，而業界在激光儀器操作及注射過程上，不一定由受過專業訓練的註冊醫生負責，單靠業界自律，令風險增加。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三年，當局每年接獲多少宗光顧美容院後要轉介醫生處理的個案；個案性質如何；
- (二) 目前有多少獲認證而合資格使用彩光儀器的美容師；及
- (三) 是否會研究成立特別部門，專責監管規管使用高風險的美容儀器，例如激光及注射式美容等醫學美容行業？

初稿

Use of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 schools

(7) 譚偉豪議員 (書面答覆)

關於推動本港學校資訊科技發展的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1年，按薪酬組別劃分，全港中小學每年各聘用了多少名學校資訊科技助理；每年平均各有多少個學校資訊科技助理職位空缺，以及該數目佔該職位總數的百分比；及
- (二) 政府已落實會於今年九月新學年實施課本、教材和學材分拆定價，而學校更可以自由製作教材以符合本身需要，當局會否因此增聘資訊科技人員以協助學校或增加資訊科技設備以加強推動電子教學發展？

初稿

Apprentice training schemes

(8) 葉偉明議員 (書面答覆)

就有關《學徒制度條例》(“條例”)的實施情況，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在過去3年，根據學徒訓練計劃註冊並從事條例下45個指定行業的學徒人數(按指定行業分項列出)；
- (二) 在過去3年，有多少名18歲以上或並非從事指定行業的人士，申請透過自願參加計劃，與僱主訂立學徒訓練合約，並要求學徒事務專員根據計劃把合約註冊；當中成功及被拒絕的個案數字和所佔的比率為何(按行業分項列出)；
- (三) 當局有否積極向企業推廣學徒計劃，爭取在《最低工資條例》生效後，鼓勵僱主支持和參與學徒訓練計劃；若有，計劃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 (四) 在過去3年，學徒督察進行了多少次實地的執法巡查；當中有多少宗被發現並裁定為違反條例的個案，以及所涉及的違規行為是甚麼；而隨著法定最低工資的實施，當局有否計劃加強監管和罰則，防止部分僱主以招收不受《學徒制度條例》約束的學徒為名，聘用廉價勞工為實；及
- (五) 當局有否計劃全面檢討《學徒制度條例》的實施，包括研究45個指定行業的適用性、增加學徒計劃的透明度、加強宣傳和推廣、增加探訪學徒及實

初稿

地巡查的頻率等；若有計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稿

Hong Kong School of Motoring

(9) 湯家驊議員 (書面答覆)

本人接獲曾任駕駛學院教車師傅求助，他們表示在2003年，因為駕駛學院之學生人數銳減，令到教車師傅供求過剩，為此，香港駕駛學院遣散了53位在學院內有10多20年教學經驗之教車師傅。由於他們的教車牌照只規限於駕駛學院之內，因此，他們遭遣散後，不能在私人市場任教；亦因香港經營駕駛學院之公司不多，在3年都沒有重續師傅牌的情況下，這群駕駛學院教車師傅，完全失去師傅資格，被逼要中年轉行，影響一家生計。為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特區政府有否考慮開放教導駕駛市場？若有，何時及如何會推行？若沒有，為何沒有及現時政府又如何監管駕駛學院之運作，確保駕駛學院不會壟斷市場；
- (二) 據知，駕駛學院管理層在03年3月曾與遭遣散的53位學院的教車師傅，在與勞工署的聯合會議上，承諾當學院學生需求增加、或教車師傅數目不足時，會優先聘用這群被遣散的教車師傅，政府有沒有知悉香港駕駛學院有否落實這承諾？若有，過去8年以來，重新被聘用的教車師傅數目，分別為多少？若沒有，署方知道原因何在；及
- (三) 政府是否知悉自2003年至今，香港駕駛學院新聘之教車師傅數目之中，他們的教學年資有多少？有多少是同時擁有私人教車的資格？有教車師傅表示不滿運輸署對香港駕學院以實施優

初稿

惠多於進行監察心態，增加香港駕駛學院的優越地位，包括縮短路試排期時間、縮短路面駕駛練習時間、優惠路面考試場地等等，是否屬實？

初稿

Non-Compliant Employer and Officer Records set up by the Mandatory Provident Fund Schemes Authority

(10) 陳健波議員 (書面答覆)

強積金管理局近日啟用違規僱主及高級人員紀錄網上搜尋平台，臚列3,758宗欠供強積金的民事及刑事紀錄，涉及逾2,300名僱主。積金局此舉是為了打擊拖欠強積金供款的無良僱主，但可能衍生出一些不公平的情況。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現行的制度下，被公開姓名的僱主或高級人員要在五年內沒有新的違規紀錄，可獲得除名，但事實上，在網上公開的資訊，即使其後在原網站被刪除，仍可能由搜尋網站找到已經流傳出去的相同資訊，即是說被公開的姓名，可能永遠都可以在網上搜尋得到，對事主極不公平。積金局在推出政策前，有否考慮到有關問題？有否解決方法；及
- (二) 由於被公開的資料中，只有僱主或高級人員姓名、公司名稱及商業登記號碼，所以不容易將涉及的僱主與同名同姓的人士分辨出來，這些同名同姓的人士可能會此而受到不白之冤。積金局如何解決有關問題？

初稿

Voter registration campaigns

(11) 梁家傑議員 (書面答覆)

有關選民登記運動，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4年，政府每年用於推動選民登記運動的開支為多少；
- (二) 市民登記成為選民的途徑(按下表列出)；

年度	透過香港政府一站通網上登記成為選民的人數	透過填寫選民登記表格成為選民的人數
2007		
2008		
2009		
2010		

- (三) 選舉年截止選民登記日後所接獲的選民登記表格數目(按下表列出)；

	該年度選民登記截止日(A)	投票日(B)	選民登記截止日(A)至投票日(B)期間接獲選民登記表格的數目
2007年區議會選舉			
2008年立法會選舉			
2010年立法會補選			

- (四) 鑑於租客普遍對更改選民登記選民的意欲不高，政府將透過什麼措施鼓勵

初稿

租客更改選民地址及行使其選民權利；及

- (五) 政府會否考慮廢除選民登記制度，讓所有合資格市民可免除行政手續直接行使其選舉權利？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稿

Regulation of breast-milk substitutes

(12) 李國麟議員 (書面答覆)

根據資料，本港以純母乳餵哺嬰兒到4至6個月的比率只有12.7%。換言之，母乳代用品(如：奶粉、米糊))是大部份嬰兒的主要食糧，其成份、品質及安全性均直接影響嬰兒健康及成長。現時，當局對於母乳代用品的監管粗疏，市面上有不少俗稱“水貨”或在本港未有代理商的奶粉出售，來源不清晰；另外亦有廣告誇大奶粉成份，品質成疑。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當局會否為0-6個月的母乳代用品制定一套規例，以全面規管所有在本港售賣的母乳代用品的生產程序、供應量、銷售方法、宣傳手法？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二) 政府表示現正草擬一份《母乳代用品守則》，以規管母乳代用品製造商及供應商的銷售手法，有關《守則》的涵蓋範圍為何？是否包括所有在本港出售的母乳代用品？如是，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三) 《守則》禁止供應商向公眾作廣告或其他形式的宣傳，政府是否有其他措施以確保市民能有充足的資訊，選擇合適的母乳代用品；
- (四) 《守則》只屬自願性質，當局有何措施確保所有母乳代用品供應商會遵守有關《守則》？當局有否評核有關措施的有效性？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初稿

- (五) 《守則》牽涉不同界別的持份者，政府是否有充足的諮詢，與各持份者包括供應商、分銷商進行磋商？如有，情況為何？時間表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初稿

Children born in Hong Kong to non-Hong Kong residents

(13) 張文光議員 (書面答覆)

根據《基本法》第二十四條，不論父母是否已在港定居，其在香港出生的中國籍子女都享有居港權。近年本地新生人口中，父母皆非本地居民的中國籍嬰兒所佔數目及百分比持續增加，當局主要基於本地醫療體系的負荷能力決定內地居民來港生育的數目，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未來三十年人口老化，15-64歲人口對15歲以下和65歲以上人口的總撫養比率將增加，當局是否知悉，父母皆非本地人在港所生的中國籍嬰兒人口對本港未來二十年的人口總撫養率有何影響；若然，請列出未來五年、十年、十五年、二十年、二十五年及三十年，計及有關嬰兒人口及不計及有關嬰兒人口的撫養率分別為何，有關嬰兒人口將令本港總撫養率增加或減少，以及相關幅度；若否，當局不掌握有關嬰兒人口對本港人口結構影響的影響，如何制訂人口政策及其他相關政策；
- (二) 父母皆非本地居民在港所生的中國籍嬰兒有權享用所有公共福利和服務，港人子女若因父母無力支付\$39000元或以上在港分娩費用而在內地出生，即使有居留權仍無權享用大部份本港公共福利和服務，當局曾否檢討有關安排是否合適；是否知悉有其他國家有同類安排；
- (三) 鑒於以投資者或專才身份申請由內地來港居留的人士及其子女，需符合多

初稿

項在資金或才能上有利香港發展的要求，而來港分娩的內地人士則只需有能力支付本港產科服務收費，本港基於甚麼政策理念決定人口移入的數目和安排；及

- (四) 政務司司長所領導的人口政策督導委員會曾否就以上問題此作出討論，若然，討論結果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稿

Submission of tax returns

(14) 林健鋒議員 (書面答覆)

就納稅人填報報稅表和繳交稅款，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稅務局有何制度，確保有納稅人的有效聯絡方法，不會有納稅人指稱沒有收到稅務局信件；
- (二) 稅務局有何制度，確保納稅人收妥稅務局信件，不會有納稅人指稱沒有收到稅務局信件而沒有準時填交報稅表和繳交稅款；
- (三) 現時稅務局收到納稅人書面填報報稅表，及繳付稅款後，稅務局都不會向納稅人發出書面信，確認已收到報稅表和稅款，請問現時有何制度，讓納稅人可以確認稅務局已收妥其報稅表和稅款，避免被指漏交報稅表和漏繳稅款；及
- (四) 現時納稅人填報進修開支，慈善捐款等，在遞交報稅表時都毋須一併提交證明文件。稅務局會如何覆核納稅人的報稅表，確保不會有失實陳述或以欺騙手法逃稅；過去5年分別覆核了多少宗個案；有多少宗相關的檢控個案；檢控個案罪名成立被判處的刑罰為何？

初稿

Disposal of waste car batteries

(16) 陳克勤議員 (書面答覆)

據了解，現時在汽車內廣泛使用的汽車電池內，含高濃度鉛及酸性液體，不適當處理會對水質及土地，做成嚴重污染。但有業界代表反映，現時香港沒有合適的處理設施，擔心有不法人士為了提取廢舊電池內的有用物質，不適當拆解電池，做成污染問題。為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是否掌握每年汽車更換電池的數目，以及23間持牌廢物收集機構收回汽車電池的數目；
- (二) 按照現行規定，指定回收機構在收回電池後要如何處理；有否發現按照正確程序處理的廢舊電池數目，與實際汽車電池的更替數目的差距為何；
- (三) 過去3年，政府檢控不適當處理廢舊電池的個案數字如何；及
- (四) 有否計劃設立合適的廢舊電池處理設施？若有，詳情如何？若否，原因如何？

初稿

Reinstatement of public rental housing units by outgoing tenants

(17) 王國興議員 (書面答覆)

現時，房屋署會在公共租住屋租戶遷出單位時，將所有固定裝置及設備恢復原狀。本人去年7月14日曾於本會作出質詢，問及有關公屋居民遷出單位後恢復單位原有裝置的情況，當時局方若前租戶自行安裝的固定裝置及設備保養情況滿意，一般情況下房屋署都會容許保留有關的裝置及設備，供新租戶繼續使用。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過去三年，每年有多少租戶遷出所住的公屋單位；當中是否所有遷出的單位都會進行恢復單位原有裝置的工程；如沒有有關資料，原因為何，未來會否做回相關統計資料；
- (二) 過去三年，每年又有多少遷出單位是屬於“前租戶自行安裝的固定裝置及設備保養情況滿意”，故由房屋署保留予新租戶繼續使用；如沒有有關資料，原因為何，未來會否做回相關統計資料；及
- (三) 現時每個公屋遷出單位在恢復單位原有裝置時，有關工程費用平均是多少；而過去三年房委會就此政策共收取多少的工程費，當中涉及多少個遷出公屋單位；如沒有有關資料，原因為何，未來會否做回相關統計資料？

初稿

Safety of computer networks

(18) 李永達議員 (書面答覆)

由於黑客在4月中日侵入PlayStation® Network (PSN)系統，導致該系統全球性停止服務，在事件發生後，私隱公署專員曾與Sony Computer Entertainment香港有限公司(下稱「SCEH」)副董事村瀨勝彥會面。SCEH曾指在2011年4月17至19日期間，部分PSN用戶的帳戶資料在一次非法及未經授權的網路入侵中被洩露。被洩露的帳戶資料包括姓名、地址、國家、電郵地址、出生日期、PSN密碼、登入名稱及PSN在線名稱。至於信用卡資料則未能確定是否已經外洩。雖然其他各國及地區已陸續重新開放PSN系統，供客戶使用，但是，香港的系統遲遲未能開放，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在40萬香港用戶中，共有多少用戶的帳戶已被確認洩露了有關資料？若然，被洩露的詳情為何，當中包括有否信用卡的資料？若否，原因為何；
- (二) SCEH是否已採取所有切實可行的步驟，保障客戶資料免受黑客入侵？若然，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 (三) 據知，專員曾要求SCEH在恢復PSN服務之前，提升PSN的保安至令人滿意的程度，是否因為這原因，令香港遲遲未能恢復PSN服務供客戶使用？若然，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稿

Regulation of debt collection agencies

(19) 陳偉業議員 (書面答覆)

政府在2010年6月23日的本會會議答覆本人的質詢時表示，警方非常重視打擊收債公司的違法收債活動。然而，本人得悉，收債活動對債務人造成滋擾的情況近期有惡化趨勢，而且銀行、財務公司、電訊服務公司、美容服務公司及補習導師僱用收債公司追收顧客欠款的情況亦仍然普遍。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一) 自去年6月23日至今，市民就收債公司的滋擾行為向警方舉報的個案數字；
- (二) 鑒於上述情況，會否重新考慮接納香港法律改革委員會在2002年提出的建議，訂立一項騷擾債務人及他人的刑事罪行，以及設立法定的發牌制度監管收債公司；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及
- (三) 會否考慮推出新的執法措施，以遏止收債公司以滋擾手法追討欠債；若會，詳情為何；若否，原因為何？

初稿

Relocation of the Tsim Sha Tsui Star Ferry Pier and development of a piazza

(20) 馮檢基議員 (書面答覆)

就本人於年初質詢有關搬遷位於尖沙咀天星碼頭對出的巴士總站事宜，以及近期有報導指出政府正考慮收窄甚至擱置有關整項計劃及天星小輪公司正計劃在尖沙咀天星碼頭上蓋加建一層提供餐飲服務，當局可否告知本會：整個尖沙咀天星碼頭活化計劃(包括碼頭本身及露天廣場等)的最新進展為何；當局是否已放棄搬遷尖沙咀碼頭巴士總站，並擱置發展露天廣場的建議；及當局如何確保天星小輪公司的加建建議，能平衡保育、開放和暢達性等公眾的關注？